

安徽乡村旅游深度发展的文化促进*

吴惠敏

(安徽农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安徽合肥 230036)

摘要: 乡村文化是乡村旅游的灵魂,也是乡村旅游持续深入发展的重要前提。而目前安徽三大旅游区域内的乡村文化均不同程度地存在着硬件“乡味”失却、淳朴民风失范、本源文化失真、旅游产品失“色”的问题。因此,以突出“古朴”、凸显“原始”、呈露“纯真”、保持“土野”、注重“参与”及体现“品位”为目标,以立足人文、兼具自然,传统为先、不忘现代,特色为尚、稳步推进,教育为重、服务“三农”,开保并尊、持续发展,上下联动、多措并举,拓宽视阈、互利共赢为具体措施,全面整合和打造乡村文化就显得十分必要。

关键词: 安徽区域;乡村旅游;乡村文化;文化促进

中图分类号: F592.7.54 **文献标志码:** A

2008 年初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建设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提出:“必须加强农业基础地位,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长效机制,形成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新格局”;同年 10 月,十七届三中全会报告——《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指出:“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繁荣,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而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正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解决“三农”问题的一个有力抓手。此前,安徽省政府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一个五年总体规划纲要》中也曾强调:“积极发展生态旅游、文化旅游、体育旅游、休闲度假旅游、商务旅游、乡村旅游、森林旅游等具有时代特征和地域特色的旅游产品。”省旅游局主持编制的《安徽省“十一五”旅游发展规划》围绕“建设旅游大省并向旅游强省推进”的总目标,创新性地提出着力打造全省旅游格局的三大板块,即“大皖南国际旅游区”、“泛巢湖国家旅游区”和“新皖北区域旅游区”(下文简称皖南区、泛巢区、皖北区),对发展乡村旅游更是给予了充分关注。

据安徽旅游资讯网统计:全省仅重点景区 2008 年 1-11 月间累计接待游客 2657.15 万人次,同比增长 9.18%,累计门票收入 12.17 亿元,同比增长 6.34%。其中如皖南区黄山市宏村共接待 78.84 万人,门票收入 3731.10 万元;西递是 53.67 万人,2180.70 万元;宣城市江村为 30.80 万人,825.56 万元。泛巢区滁州市狼巷迷谷风景区共接待 9.33 万人,门票收入 329.27 万元;巢湖市金孔雀温泉旅游度假区是 22.82 万人,2256.60 万元;合肥市三河古镇为 42.70 万人,179.30 万元。皖北区阜阳市八里河景区共接待 135.48 万人,门票收入 1872.62 万元;淮南市八公山旅游区是 72.56 万人,679.87 万元。[1]由此可见,安徽乡村旅游已在新的社会经济背景下呈现出快步发展的良好势头。但是,调查也表明,安徽乡村旅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从可持续发展的文化层面来看,还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从本质上说,乡村旅游是一种文化活动,是对优美的山水田园环境和浓郁的地域文化韵味相结合的乡村文化的审美追求。乡村文化主要包括田园景观文化、建筑文化、农耕文化、饮食文化、手工艺文化的乡村物质文化;包括权力制度、礼仪文化、布局文化的乡村制度文化;包括节日文化、家庭生活文化、民间歌舞艺术的乡村精神文化。它集中展现了一个乡村的审美思维、价值观念、人格精神和生存智慧,是乡村旅游不可缺少的底蕴和灵魂,也是乡村旅游保持自身特色、提高竞争力的关键。然而,

* 本文为 2008 年度安徽农业大学繁荣与发展哲学社会科学重点资助项目(2008zs02zd)“安徽乡村旅游深度发展的文化支撑研究”的阶段成果。

在对我省三大旅游区域的调查中发现，无论是开发较为成熟的皖南区，还是正在打造中的泛巢区和皖北区，在乡村文化整体氛围的保护方面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一些共性问题。

（一）硬件“乡味”失却

乡村旅游的核心资源主要体现为自然景观、乡村风貌、乡村生活方式中的历史文化、民俗文化、农耕文化，在于淳朴的原汁原味的乡土气息。而目前我省很多旅游乡村在建筑布局等方面的“乡村意象”正逐渐丧失。一些村民为迎合城市游客的到来做出了错误的决定，他们全面改变了自己的生活设施，运用现代化的建筑材料，将有特色的传统民居改建成洋房，或者建造一些与当地风格极不相称的建筑。更有一些乡村，其建筑风格已完全“城市化”，村内大规模地建造高层住宿楼房，房屋装修过于现代，甚至购置了卡拉 OK 机、游戏机等现代设施，失去了淳朴自然的乡土文化韵味。显然，如此建设已难以让城里人体会到有别于城市的乡村风土、风物、风俗、风情、风景，因而也就使这样的乡村旅游失去了它应有的吸引力和独特价值。

（二）淳朴民风失范

随着城市游客的大量涌入，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部分原本憨厚善良的乡民学会了用五花八门的手段坑蒙拐骗、敲诈勒索游客；一些村民在村口对游人围追堵截、商品短斤少两、见游客就伸手要钱；为了一点蝇头小利，村民之间纠纷不断，甚至大打出手。也有少数村民为了能通过旅游业实现利益最大化，可谓不择手段，把一些不健康的行为方式引入乡村，如在村内设赌局以吸引游客，使村庄成为黄、赌、毒的窝点。还有一些乡民为能以“吃野味”招揽游客，不惜以身试法，私制猎枪去深山或江湖猎取国家禁捕生物。更有部分乡民受高消费、追求时尚的城市游客的影响，开始对自己的生活感到不满，采取偷、盗、抢、夺等极端方式获取不义之财。[2]这些道德失范现象均使乡村的淳朴民风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

（三）本源文化失真

乡村旅游一定意义上是一种乡村文化体验，城市游客是在体验的过程中获得对乡村文化深入的异质化感受。可是一些乡村旅游经营者为迎合城市旅游者求新、求异的心理，往往把乡村风俗民情如一些传统的文化习俗和庆典等等舞台化、快餐化、商品化，这种人为地、断章取义地、移花接木地商业性生产和加工，造成了乡村文化的失真和扭曲。此外，由于受城市文化的影响，部分乡村居民在开阔视野的同时，开始追求城市化的生活方式，使得一些乡风民俗、农耕文化等乡村传统文化渐次改变。这就变相地削弱了乡村居民对自身文化的认同感和保护的积极性，而独特的乡村传统文化原本才是乡村旅游吸引力的核心源泉。另一方面，城市游客在乡村旅游时所表现出的一些不遵守公众道德的行为亦破坏了当地村民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这也加速了乡村本源文化的失真。

（四）旅游商品失“色”

目前，乡村旅游的内容大都是参加欢迎仪式、参观村容、一起过节，或者加上吃农家饭、干农家活、住农家屋，总体上看，乡村旅游的特色不强、文化内涵不足。仅就乡村旅游商品而言，虽然不乏皖南区泾县宣纸、徽州三雕、芜湖腐乳及瓜子、铜陵姜片，泛巢区凤阳画和花鼓、舒城舒席、安庆胡玉美蚕豆辣酱，皖北区灵璧观赏石、界首陶瓷、濉溪酱包瓜、宿州符离集烧鸡等注重地域文化特色的产品，但离农业部提出的“一村一品”还相差甚远。不少乡村旅游商品的外在包装和内在质地也都缺乏应有的文化品位，有的甚至缺少对原材料最基本的加工，文化内涵苍白，致使价格低廉，减少了乡村旅游应有的经济效益。

二

乡村旅游的吸引力主要表现在城乡文化的差异上。城乡文化的差异越大，乡村旅游的吸引力就越大。[3]104-108 要满足城市游客“求知、求新、求异、求奇、求乐、求美”的心理需求，增强乡村旅游的吸引力，使乡村旅游向纵深发展，我省应从以下方面继承、发扬并提升乡村文化的魅力。

（一）突出“古朴”

乡村旅游从外在形态看，是因为乡村具有与城市不同的景观、设施；就内在特质说，是因为乡村相对完整地保存了传统的民风民俗，具有着与城市截然不同的舒缓、融洽、富有亲和力的生活方式。喧嚣的声音、拥挤的人口、恶化的环境、超负荷的工作方式日益影响着城市居民的身心健康，迫使他们去城市之外寻求解脱。而乡村文化特有的古朴正是他们追寻的意象。这种古朴，主要表现为古老的民间艺术、古典的乡村建筑及古淳的民风、民俗。

首先，乡村蕴藏着具有浓郁乡土气息的民间艺术。它们或土生土长，或兼收并蓄，如阜阳剪纸、安庆雪木画、芜湖铁画、徽州盆景、池州目连戏、宿州泗州戏、亳州二夹弦、巢湖含弓戏，当涂民歌、潜山弹腔、祁门傩舞、东至花灯等。这些古老的民间艺术大多在热闹的乡村节庆庙会如春节、元宵节、春龙节、清明节、端午节、天贶节、七夕节、中元节、中秋节、重阳节、祭祖节、冬至节、腊八节等表演。故在乡村旅游开发时，要注意挖掘这些乡村传统手工艺品、戏曲及民歌傩舞的艺术魅力。而这将对厌倦了 KTV 包房和酒吧的城市游客具有强烈的吸引力。

其次，乡村农舍等设计应保持传统的民居风貌，渗透出独特的文化意味。如皖南区徽派民居的黛瓦、粉壁、马头墙，砖、木、石三雕，黑白相间的建筑色调，虽然和皖北区古民居常见的青砖小瓦和山墙挑大梁的简约风格不同，却一样透出古朴之气。而这些与现代都市钢筋、混凝土的摩天高楼相比别具情趣，应注意保护。一些“建新仿旧”、“修新如旧”的方法值得提倡。还要充分发挥乡村中的古弄堂、祠堂及牌坊等的文化功能，尽量保留其原有韵味。同时，在乡村民居室内设计上，也应考虑与当地的传统建材相结合，家具的选用与摆放均要体现地域文化风味，让游客住进去真正有农家人的感觉。

最后，乡村旅游的文化建设要以徽商的“仁、义、礼、智、信”为意旨，发扬“以义为利、崇儒兴教、恤贫济困、诚信友善、爱乡爱国”的优良传统，把乡村打造成为“崇礼教、正名分、安生业、敦正道、敦睦邻”的“乐土”，让来此旅游的人们真正感受到乡村民风的淳朴，真正体验到身心回归后的自在。

（二）凸显“原始”

当人们把城市文化视作“现代”的标志时，乡村文化的“原始性”就随之产生了。正是这种原始性吸引着城市游客，使之成为发展乡村旅游的又一文化特性。

乡村文化的“原始”主要体现在农耕文化的神韵上。农耕文化是建立在农业经济基础上的文化形态，它范围广博、内涵丰富，如农耕形式、传统农用器具、乡村生活习俗、农事劳动、农业节庆、农业工艺等。突出农耕文化，就是要吸引城里游客重温先辈旅程，追忆童年往事，了解现代乡民春锄夏种的农事。因此，在开发乡村旅游项目时，可以考虑在室内摆放雕花木架床、花木窗、八仙桌、长条凳、藤椅、竹凳、单绳直拉的布帘等过去的生活物件和拌桶、斗笠、蓑衣、升子、木纺车、斗等农家器具；在室外的庭院中，放置现已少用或不用的水磨、石磨、驴拉磨、风车、手推车、脚踏水车、石臼、犁、耙、锄、镐等农业生产工具。也可以在实物展示之外再布置一些相关的照片、图片，配上详尽的解说词。

农家院落的这种原始与粗野，对于心理压力过大、工作过度疲劳的处于“亚健康”状态的城市居民来说，是一种补偿与疗救。尤其对于那些父辈或自身早年生长于乡村具有浓厚“故乡情结”的城市游客来说，看到那些既熟悉又陌生的生活环境和生活动具，甚至墙上依稀可辨的斑驳标语，一定会沉浸于往事的追忆，也更感受到今日生活的美好。

（三）呈露“纯真”

乡村原生态的自然和人文环境体现了乡村旅游的个性特征，也是城市居民的游览目标。作为乡村原生态的风物景观，不能改变其原“真”风貌。所以，在乡村旅游的开发过程中，首先要注意保持乡村田园原味，再现“天人合一”的环境。如农舍边的篱笆墙上要攀爬着豇豆、扁豆或丝瓜等藤蔓植物；村旁的田畦要长有水稻、棉花、小麦等农作物；池塘、小河里应有水草或荷叶、菱角，水面上要有鸭、鹅等嬉戏，水中应有鱼、虾游动。使城市游客贴近自然、融入自然，使乡村旅游真正成为他们“回

归自然”的绿色怀抱。另外，乡村的夜晚要突出“天籁”，让城市游客可以在竹椅草榻之上静数夜幕流星、漫观萤光树影，使她们感受到大自然的疏阔和神秘。

其次，要保留农家人文生活的本真。乡村旅游的开发要保护乡村原有的自然古朴风貌，乡村的道路、建筑、院墙、桥梁、水域、花草树木都要能够突出和强化乡村的文化特质，决不能失真。如在村旁屋边应栽种向日葵、梨、杏、桃之类的农村常见植物；村内的小道路面可以是石板、碎石甚至是泥地；民宅的院墙可用竹篱、木篱；室内照明可采用灯笼或竹、木框架的灯具，并使用一些农民画、手工编织物等装饰。在村庄的一些主要通道、重要区域要特别设置一些标志性的物体，如水车、稻草人、打谷机等，来强化农家特有的韵味，增添乡土气息。同时，还应意识到非农忙时一些村民们随心所欲地做着农事的“慢节奏”生活方式本身也是一种乡间独有的休闲文化。城市人由于来自工作、学业等方面的竞争压力，大都希望借助乡村旅游作一次远离尘嚣的空间置换。他们渴望感受大自然的真山、真水和真情。而乡村文化的这种率真及闲适的生活情调正好可以满足他们求真求缓的心理诉求和回归自然的愿望。

（四）保持“土野”

乡村旅游还要注意提升乡村餐饮的文化内涵以促进乡村旅游的深度发展。某种意义上，追求乡土美味，已是当今城市人的一种时尚。为城市游客提供乡村饮食可从食品本身和餐饮环境两方面着手，让他们在旅游的同时既品味到美味的绿色食品，又体验到农村的乡土民俗文化。

乡村旅游食品要充分体现出“土”味和“野”味。选用自然养殖、不受污染的动植物作为加工原料，制作方法也采用乡村地方传统工艺。以原汁原味的民间菜和农家菜为主，以“土”、“野”为本，如土鸡、土鸭、土猪肉、野鱼、野兔、野山珍和当地蔬菜，真正体现出农家“崇尚自然，追求健康，养身怡年”的饮食风格。[4]116

乡村旅游饮食环境的布置也应有浓郁的乡土味。接待城市游客，不仅要保持热情、真诚、周到、细致的服务态度，还应营造出浓郁的田园风味和农家氛围，让城市游客产生一种置身田野和农舍的感受。可以把杂粮、野菜、土碗、陶钵、粗勺呈现在农家的餐桌上，也可以在房间的墙壁上适当悬挂一些具有农家特色的葫芦瓢、红辣椒串、老玉米、干艾蒿等，餐桌、凳子也最好用当地的木、石、竹、藤等天然材料加工而成。总之，乡村旅游的餐饮应充分体现土气和野性，尽可能地传达出乡情之真、乡风之淳、乡貌之实的浓厚乡土味，从而使城市游客流连忘返。如今都市中大酒店专门开辟的“乡土风味餐厅”或“村野风味美食”可从反面佐证“土野”风味在乡村旅游中的必要性。

（五）注重“参与”

乡村旅游的精髓正是在于让都市人回眸传统农家生活的自然乐趣，使他们在旅游中通过参与和体验获得身心的愉悦。因此，经营者在开发乡村旅游时，应依托自身不同的区位与自然条件，大到田园风光、自然山色，小到农户居家生活，设计出一些以农业、农村、农事为主要载体的注重游客参与性的项目，如农事活动、民俗、竞体健身等。

安徽是一个地域辽阔的农业大省，在长期的农业活动中，由于耕作方式悬殊，使用的农具各异，不同作物耕种与收获的时令有别，形成了各地丰富多彩的农事文化，如养殖、放牧、挤奶、采茶、摘果等。故在乡村旅游开发时，可结合当地实际为城市游客策划一些轻松愉快的参与性项目，如打井水、剥毛豆、拔萝卜、捉小虫、推石磨、包粽子、打麻糖、扳包谷、榨菜油、酿米酒、搓草绳、编藤篮以及水磨磨米面、水车灌溉、石臼舂米、木机织布、破竹编篾、刨木打樨、简单农具制作、陶制品制造等活动。

民俗是一个民族或社会群体在长期的共同生产和社会生活中逐渐形成，并世代相传的一种相对稳定的文化现象。在浅层的观光旅游之后，城市游客往往更注重对深层次的民俗文化的关注和追求。民俗文化具有较强的大众性，因而也蕴藏了很强的可参与性。故乡村旅游开发中也要注意设计一些易于操作的民俗活动，如学剪纸、学刺绣、学做农家节令小吃、登鸳鸯楼、抛球择婿、坐花轿等。

此外，开发乡村旅游，还要注重发展竞技健身等项目，如游泳、垂钓、舞龙狮、走高跷、放爆竹、燃烟花、放风筝、看花灯、唱山歌、扭秧歌、打腰鼓、赛龙舟、滚铁环、踢毽子、下五子棋、丢沙包等。多样化的参与活动，可以使城市游客体验在城里体会不到的快乐，得到身心的极大满足。也能让那些不知稼穡之难的未成年人真切地感受到劳动的艰辛，从而在返城后获得学习的动力。目前，黄山市政府本着“村落文化搭台，体验经济唱戏”的理念，提炼出“当一回徽州人”、“做一天民居人”、“我爱古民居”的体验主题，努力打造出本地区的特色品牌，这一成功经验，很值得提倡。

（六）体现“品位”

文化内涵是乡村旅游产品吸引力的关键所在，所以在乡村旅游开发中，对旅游产品的策划一定要有文化品位，要对现有的各种资源进行深度的文化发掘和整合，其核心就是要把自然景观资源变成文化景观。[5]220 而具体到乡村旅游商品，就是在商品的选材、加工、包装等诸多方面体现出丰富的文化韵味，突出文化吸引、文化品牌和文化体验，使旅游商品凸显文化魅力。

乡村旅游产品的整体设计，不仅要注意文化蕴涵，还要符合审美的要求。一个成功的乡村旅游景点的设置，既能通过展示、陈列、表演等文化内涵的挖掘，以及宾主之间的互动，使游客得到感官上的享受，也能使游客的心灵得到升华。[6]如村民在基础设施的建设上，不能贪大求洋，把旅游乡村的建设当作城市建设，村内过于宽阔平坦的水泥路不仅抹去了历史的遗迹，也使乡村旅游产品失去了应有的美感。

在乡村民居的修缮、物品的摆放等方面也应有明确的美学追求。有时不仅要修旧如旧，还要修旧如初。一些旅游村的乡民在自家的墙上画着金灿灿的油菜花、翠绿的柳树竹林、成行无际的水稻麦田等，这种如同绘在大地上的美丽图画，吸引了很多城市游客留连其中。也有乡民把自家的房屋装饰成“竹篱茅舍”，用“轱辘”提水浇地，当城市游客到来时，他们戴“笠”荷“锄”，用自酿米酒及“鸡黍”款待游客，早晚以鸡鸣犬吠之声反衬乡居的宁静。还有一些乡民将旅游车辆荫蔽于豆棚瓜架之下，甚至用“麦秸垛”来隐性处理停放的汽车。这些做法均值得借鉴。

无疑，当城市人熟视了高楼林立、听腻了马达汽笛、感受了空间促狭、领略了大气污浊、厌烦了人情冷暖时，便产生了回归大自然、追求自然美的强烈愿望。而乡村旅游产品所蕴涵的丰富美感正能满足他们的心理需求。

三

丰富独特的乡村文化，不仅是乡村旅游的灵魂，也是乡村旅游的吸引力和生命力所在。但是，仅仅依靠乡村旅游个体经营者的力量，还无法打造出真正可以支撑乡村旅游得以深度发展的优质文化。为此，地方政府还应遵循旅游业自身的发展规律，在宏观上发挥导向作用，积极引领乡村文化朝着有利于乡村旅游持续深入发展的方向迈进。

（一）立足人文，兼具自然

乡村旅游的核心资源在于乡村拥有与城市不同的生活方式，因此，发展乡村旅游，最重要的是要充分利用这种“乡村生活方式”。它外在地表现为与城市不同的田园风光、农家院落，内在地表现为浓郁的乡土文化、民俗传统，舒缓、自然的生活节奏，以及融洽、随和、亲切的人际关系。所以我省各地政府要倡导坚持历史文化景观与自然风光景观相结合的乡村旅游开发原则。因为自然景色如果没有人文景观的点缀就显得缺乏灵性，而人文景观如果没有自然风景的衬托装饰也会缺乏生机。故要注意引导村民对乡村古民居等地的绿化美化，融历史人文景观于美丽的自然风景之中。像农家旅馆、游乐园等的布局造型都要与乡村景观的文化特色相一致。如皖南区古村落大都遵循山水的自然规律，满足“枕山、环水、面屏”的空间模式，村内古民居在建筑风格上呈现出“五岳朝天”、“四水归堂”的态势，十分强调天人合一的理想境界和对自然环境的充分尊重，创造了与大自然融为一体的人居大环境。而皖北区的古民居，既有北方建筑的庄严肃穆、南方的玲珑俊秀，也有很强的地域人文特质。这一精神在开发及新建其它旅游设施时应以提倡。总之，要大力倡扬自然与人文兼具，使乡村旅游真正成为让城市游客从中品味民俗传统、领略乡土文化、感悟和谐人生的自然和文化之旅。

（二）传统为先，不忘现代

前文已经阐述了任何乡村旅游活动的开展都建立在乡村的自然状态上，不应引入与乡村传统文化不和谐的“异域文化”，如不能在古村落中修建星级宾馆，不可将有特色的传统民居拆建、整修成洋房等。否则将会导致具有浓郁乡土气息的自然环境受到破坏，从而从根本上摧毁乡村旅游的物质资源。但这并不等于说乡村旅游只要传统不要现代。首先，乡村文化的一些传统因素本身就存在不足，需要扬弃；其次乡村居民也需要分享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些科技成果；再次，打造适应城市游客需求的乡村旅游市场也并不是越自然越好。试想：乡村娱乐中如果缺少现代器乐的参与，注定效果不会理想；在一些炎热的乡村旅游，若没有空调等辅助设施，也很难吸引到“回头客”。因此，在开发乡村旅游产品的过程中，地方政府要正确处理传统与现代的关系，引导村民关注旅游设施的卫生标准和配套设施的完善水平，等等。以乡村旅游景点建设为例，对一些自然景观，需要加以挖掘整理，使其恢复本来面貌；对一些人文遗迹，需要进行借形造景，加以合理想象。既要照顾到人文景观的存生环境，又要考虑到现代人的审美情趣，融古典和现代于一体，让昨天的“丽”与今天的“美”相得益彰。此外，还要利用现代高科技手段，结合当地的自然环境来设计景点，努力将吸引顾客的“奇、妙、趣、新”与自然高度融和。[7]只有这样，乡村旅游才能获得持久的活力，从而实现深度发展。

（三）特色为尚，稳步推进

乡村旅游的经济效益与内在的文化品味成正比。只有注重有特色的乡村文化内涵的挖掘才可能提高乡村旅游的附加值。但是由于城乡文化价值观的分歧，导致了文化审美及理解上的偏差，开发过程中重有形文化、轻无形文化的现象比比皆是。如大量开发各种类型的休闲农庄和观光果园等项目而忽视对乡村文化传统和民风民俗特色资源的挖掘正是一个显例。地方政府应该在乡村旅游开发前摸清“家底”，决不能盲目开发。要突出特色和重点，形成层次，稳步推进，否则极易造成建设性的破坏。可以根据乡村旅游的自身特点，精选出若干乡土文化保存完整、具有区域代表性的乡村进行深层次开发，不但要使乡村旅游成为农民增收创效的新途径，而且要使乡村旅游成为保护乡土文化，特别是各地富有特色的地域文化的桥梁和纽带。如就皖北区的历史文化旅游资源而言，首先需要抢救一批濒临湮灭的且具有重大旅游价值的乡村旅游景点，如古祠堂、巷道等；其次要在已有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宽开发面，整修、复原旧景点以及做好与新建筑间的配套与协调；最后再借鉴一些成功的经验，逐步向边远的、落后的、基础设施较差的、但旅游潜在价值较大的待开发乡村推进，做到科学规划，合理开发。

（四）教育为重，服务“三农”

村民是发展乡村旅游的主体，要激发他们兴办旅游的积极性，培养他们的奉献及服务意识，使其最终具有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因此，地方政府要在乡村旅游经营理念、旅游项目和内容的设计、农产品品种、饮食文化、建筑风格、经营规模等方面，组织相关专家进行专业指导，帮助村民开阔眼界，扬长避短，发挥优势。而且，由于现有的旅游农户大都素质偏低，对他们进行专业的培训尤为必要。培训内容应包括职业道德、旅游相关基础知识、服务技能、民俗文化和风土人情等。只有建成一个与乡村旅游发展相适应的从业人员队伍，才能推动乡村旅游走上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的轨道。另外，发展乡村旅游还要把治理环境污染和加强生态农业紧密结合起来，对村民进行生态文化教育，使他们养成保护环境意识，养成文明卫生习惯，真正将农村打造成环境优美、空气清新、生态环境良好、经济社会繁荣的乐土。

（五）“开保”并尊，持续发展

良好的环境和旅游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是乡村旅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标志，也是乡村旅游能够深度开发的前提。这就要求地方政府在审批乡村旅游产品开发项目时强调与环境、资源保持和谐统一。不仅要考虑旅游产品的设计和乡村自然环境相协调，尽量减少对当地土地、水体、森林等的影响和消耗，保持自然景观的本真，还要考虑因发展旅游业而修建的村庄饭店、旅馆、道路等设施所带来的污水和垃圾处理问题，以确保乡村具有良好的自然人文环境。另外，还要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乡村旅游在一定程度上会对文物、古迹造成损害，只有保护好，才能长久利用。对于那些具有特殊价值的自然人文遗迹、文物古迹等，由于它们具有不可再生性，要重点保护；而对于那些具有独特的地域民俗文化、建筑艺术及饮食文化等，也应保持它们原有的文化风貌。当前，许多乡村古迹已“亮起了红灯”，有的历史文化资源甚至濒临湮没，如泛巢区金寨县当年的红军保卫局成了猪

圈，皖北区固镇的垓下古战场三千谷堆现仅存模糊的轮廓；临泉沈子国古城遗址内外城廓依稀难辨。保护的目的是为开发，只有“开保”并尊，才能使乡村旅游持续发展。

（六）上下联动，多措并举

相对于自然风光而言，历史文化旅游资源的开发特别是在硬件建设方面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加之时下许多乡村旅游资源残破现象严重，保护、开发都需要大笔资金，而这让乡村自身来投入根本就不可能。因此，地方政府要正确引导旅游投资方向，优化旅游投资结构，促进旅游产业与资本市场的有效结合。当前，要建立多元化的投资渠道，形成以政府投资为主导、社会投资为主体、外资参与为主要成分的投资结构，坚持谁投入谁受益的原则。同时，还要加强宣传力度，引导各旅游乡村通过各种渠道、多种方式来广泛宣传自己，努力扩大乡村自然与人文旅游资源的知名度。一可利用当地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如在电台、电视台等上开辟专题节目等；二可通过邮电、出版等部门发行明信片、宣传画，图文并茂地对乡村旅游景点细解详述，或是出版专门介绍乡村文化旅游的书籍、刊物；三可充分利用互联网鼓励乡村建立旅游专题网站；四可牵线搭桥，加强与有关高校、科研院所以及旅行社的合作，进一步挖掘整理当地的旅游资源，提升文化品位，增强旅游效益。

（七）拓宽视阈，互利共赢

在乡村旅游开发中，地方政府要有全局意识和远大的眼光，要注意联手合作，优势互补。可以协作开发，共同建设旅游带或旅游圈，共创品牌、共谋发展。只有这样，乡村旅游才具有广阔的生存空间，自身也才能做大做强。要以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项目开发策划为指导，集中连片开发，实施资源共享、线路共连、客源互送，以整合资源，最终建立一个产品各异、市场一体、效益共生的无边界的大旅游区，形成规模效应，实现乡村旅游的倍增效益。同时，还要将乡村旅游与其它旅游资源进行组合，形成具有互补性、差异性的多元化旅游产品。如将乡村旅游与山水旅游、生态旅游进行联合开发；乡村旅游与城市旅游合作，利用城市中知名旅游景点来带动乡村旅游的发展，满足游客多样化的旅游需求等。就皖北区乡村旅游而言，该区有关秦末农民战争的景点众多：宿州市的大泽乡起义遗址、砀山的陈胜墓、萧县刘邦避难的皇藏峪、固镇的垓下古战场、灵璧的虞姬墓等。可将他们联合起来，共同开发，创造整体效益。[9]同时还要注意与泛巢区、皖南区乡村旅游接轨，依托“两山一湖”，吸引江南、江淮之间的游客北移，如将涡阳老子下清宫、蒙城庄子祠、亳州老子道德中宫、凤阳庄子观鱼台与齐云山、天柱山等景区协同开发，以遍览道家文化。此外，还应注意与有着鲜明特色的周边地区如江苏徐州、山东曲阜、河南开封、洛阳等地的乡村展开旅游联营，共同规划旅游路线，以实现互利共赢。

参考文献：

- [1] <http://www.ahta.com.cn/plan/2008-12-15>（安徽旅游资讯网）。
- [2] 唐勇·浅谈乡村旅游开发与文化保护[J]. 企业经济, 2007（4）: 102-104.
- [3] [美]丹尼逊·纳什. 旅游人类学[M]. 宗晓莲译. 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2004.
- [4] 何丽芳. 乡村旅游与传统文化[M]. 北京：地震出版社，2006
- [5] [美]马歇尔·萨林斯. 文化与实践理性[M]. 赵丙祥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 [6] 曹毓. 关于乡村旅游产品的几点构想[J]. 农业考古, 2008（3）: 149-151.
- [7] 李伟. 论乡村旅游的文化特性[J]. 思想战线, 2002（6）: 36-39.
- [8] [美]瓦伦·L·史密斯主编. 东道主与游客——旅游人类学研究[M]. 张晓萍等译. 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2002

[9] 章尚正. 冷点地区的旅游资源开发模式研究——以皖北旅游区为例[J]. 阜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8 (1): 127-130.

www.yangtze.org.cn